

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羅斯福路2段95號3樓
聯絡人/聯絡電話：陳筱雯 (02)
23680816#266
電子郵件：swchen@moea.gov.tw
傳 真：(02)23673883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中企創字第10803008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處本(108)年第3次「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作業」，
即日起至本年10月28日止受理申請，敬請協助公布相關訊
息並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本年8月15日經授企字第10820001380號令修正發布「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試行作業要點」，鼓勵各政府機關採購新創產品服務，以及體驗應用創新科技，藉此帶動我國新創事業發展。
- 二、本次受理申請自即日起至本年10月28日止(以本處收文收件日期為準)，請檢具完整提案計畫書向本處申請，並請惠予廣為宣導周知。
- 三、相關申請資料請參考本處新創採購官網(<https://www.spp.org.tw/spp/>)：
 - (一)補助作業手冊(含提案計畫書相關附件)：首頁\計畫簡介\作業手冊\下載使用。
 - (二)可申請補助採購之品項及規格：首頁\補助採購\政府補



助採購。

四、本案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服務窗口陳小姐，電話：02-6607-2206、信箱：service@spp.org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



裝

訂

線